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 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能特公司与石首能特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均需经股东会审议。本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含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累计为319,396万元，占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307,632.99万元的103.82%，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塑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塑米”）在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敞口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即将届满，广东塑米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上述敞口授信额度全部由公司及子公司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塑米”）、飒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飒隆信息”）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授信额度及业务品种、授信期限及担保条件等最终以平安银行批准的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广东塑米、上海塑米及泓隆信息的法定代表人分别全权代表公司、广东塑米、上海塑米及泓隆信息与授信银行洽谈、签署与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相关的法律文件以及该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凭证等一切法律文件并办理其他相关具体事宜，上述受托人签署的各项合同等文书均代表公司、广东塑米、上海塑米及泓隆信息的意愿，均具有法律约束力；授权期限为一年。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塑米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4月29日

3、住 所：汕头市金平区金砂路83号310房

4、法定代表人：邓棣桐

5、注册资本：40,000万元

6、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家用电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具体项目见证书编号汕金应急经（B）字[2021]004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内容，有效期至2024年2月25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另一经营住所：汕头市金平区金砂路97号君华海逸酒店商务楼2101号房之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塑米持有广东塑米100%的股权

8、与本公司关系：广东塑米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广东塑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240,140.31	236,591.40
负债总额	181,822.19	177,401.1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4.00	314.00
流动负债总额	181,565.36	177,092.15
净资产	58,318.12	59,190.24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318.12	76,842.92
利润总额	2,465.47	1,182.12
净利润	1,891.30	872.12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塑米、飒隆信息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向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担保的主债权金额：最高不超过 12,000 万元。
- 3、担保期限：风险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贷款（或融资）的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以上事项最终需以与平安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的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均资信良好，现金流正常，偿债能力较强，且本次融资担保是因年度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即将届满，为了满足上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上述公司的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开展业务，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289,396 万元，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211,000 万元，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总额为 56,896 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21,500 万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307,632.99 万元的 94.07%。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能特公司与石首能特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塑米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均需经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生效后,本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含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累计为总额度累计为319,396万元,占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307,632.99万元的103.82%。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未清偿的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未清偿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